**南通市商务局口岸联合办公中心窗帘采购与安装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江苏中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通市商务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对其所需的口岸联合办公中心窗帘采购与安装项目实施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南通市商务局口岸联合办公中心窗帘采购与安装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JSZRCG2020031001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0万元。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1. **项目需求说明：**

项目需求说明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请仔细研究。

**四、供应商（竞磋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其他要求

1、竞磋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竞磋供应商为窗帘的专业制造厂（商）或销售商，提供证明材料。

3、本项目要求供应商现场查勘，并取得采购人签字确认的《现场勘察承诺函回执》。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五、磋商公告媒体**

本项目磋商公告及采购文件在“南通市商务局网站公告公示栏”发布。

**六、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收取磋商保证金2000元，网银转账方式。**竞磋供应商在磋商现场递交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后，方可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不递交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放弃磋商资格，将被判为无效磋商响应。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保证金收款账户：江苏中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南通分行营业部

帐 号：10707001040224564

**七、磋商文件下载、响应文件递交**

1、下载磋商文件：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在本项目公告附件中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2、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开始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3、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磋商开始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3月30日14:00

地点：南通市世纪大道报业大厦8楼商务局807会议室

**八、本磋商项目联系事项**

采购人方面：南通市商务局，联系人：吴行贵，电话：15951319278。

采购代理机构方面：联系人，王跃军，电话13906272111

邮箱279366603@qq.com；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九、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组成”的具体要求。

**十、竞争性磋商程序简介**

**供应商先对响应文件进行密封性检查，磋商小组审查响应供应商资格，**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接受磋商小组的各轮磋商。磋商结束后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供应商。

 南通市商务局

 2020年3月18日